

永州市配合湖南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 工作简报

2024年第10期 总第10期

永州市配合湖南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协调联络组

2024年3月22日

【工作要闻】

省第四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赴新田 开展下沉督察

3月21日至22日，省第四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组长张兰带队，深入新田县实地督导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工作，永州市副市长李钦，新田县委书记陈雄，县委副书记、县长黄永英等人参加。

21日下午，督察组一行来到远发建材厂，实地查看了厂区粉尘、噪音及污水处理等整改情况；在新田县骥村镇李家山村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点，督察组仔细查看现场并询问了矿山治理和生态修复落实情况。22日，督察组先后赴新田县产业开发区污水管网提升泵站、新圩镇污水处理厂以及三湘玻璃纤维厂，通过查阅台账资料，查看现场和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状况，了解相关工作

落实情况。《2023年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警示片》披露指出“永州市三湘玻璃纤维厂落后产能淘汰不力”问题后，永州市高度重视，立即制定整改方案，采取果断措施，整改工作正在进行中。

张兰强调，各级各部门要切实担负起生态环境保护政治责任，对于各类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既要各负其责、抓早抓细，也要齐抓共管、形成合力，确保问题改彻底、改到位。

副市长吴恢才到零陵区督导环保督察 问题整改工作

3月21日下午，永州市副市长吴恢才赴零陵区现场督导省第二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永州市工作动员会上张兰组长讲话指出问题整改工作。

在菱角塘镇文雷村詹国奖牛蛙养殖场，吴恢才详细查看了该养殖场环境现状。当了解到该养殖场未办理任何手续，无任何污染防治处理设施，产生的废水直排青溪江后，他指出，牛蛙养殖整治工作是环保督察交办的一项政治任务，相关职能部门要依法履职，对牛蛙养殖场（户）进行监管和整治，对未办理任何手续、无任何污染处理设施的非法占用、破坏耕地、基本农田、污染环境的非法牛蛙养殖场（户），要在短期内迅速关闭退养到位，有效遏制牛蛙养殖对基本农田、水体、土壤等农业面源的污染，同时要举一反三解决此类共性问题。

宁远：县委书记胡勇刚、县长毛政分别带队 调研督导省环保督察问题整改工作

3月21日，宁远县委书记胡勇刚，县委副书记、县长毛政先后率队深入太平镇调研督导省环保督察问题整改工作。

胡勇刚一行来到太平镇老匡家铁矿区，通过实地查看、现场问询，全面了解了矿区生态环境治理工作总体任务、进展情况及存在的问题，并就矿山整改、生态修复等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

胡勇刚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发展理念，按照中央、省、市决策部署要求，有力有序加快推进生态环境突出问题整改。胡勇刚要求，各级各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明确责任，齐抓共管，形成合力，不断增强做好矿山生态环境整治工作的坚定性和自觉性。要进一步强化责任落实、进一步加强沟通协调、进一步加大对违法违规企业的处置力度、进一步做好矿山复绿后土地综合利用，切实走好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的高质量发展新路子。

毛政一行先后来到太平镇南岭生态农牧有限公司和污水处理厂，详细了解省环保督察交办问题整改落实情况，与部门、企业负责人深入分析问题原因，协调解决整改有关实际问题。毛政指出，各级各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高度重视省环保督察交办信访件反映问题的整改工作。要坚持实事求是抓整治、坚持标本兼治抓整改、坚持统筹好生态环境保护与经济的关系，全力推

动督察成果落地见效，加快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以高品质生态支撑高质量发展。

冷水滩：区委副书记、区长李辉调研督导 省环保督察交办问题整改

3月21日下午，区委副书记、区长李辉深入坦头安置小区、轻机六分厂、杨家桥街道、肖家园街道和杨家组城中村调研督导省环保督察交办问题整改工作。区委常委、副区长张文风，副区长陈志刚参加。

李辉强调，生态环境保护是“国之大者”，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事关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不断压实责任、强化措施，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要求。要严守生态环境保护红线底线，强化沟通对接，加强监管指导，避免盲目“一刀切”，实现地方与企业双方共同发展、合作共赢的良好局面。

蓝山：县委副书记、县长邓群到太平圩镇 督导突出环境问题整改

3月22日，县委副书记、县长邓群率队到太平圩镇鑫顺矿业督导突出环境问题整改。副县长唐建伟参加。

邓群一行来到鑫顺矿业有限公司督导突出环境问题整改，通过实地察看现场、与企业负责人交谈、听取汇报等方式，详细了解企业的整改进展情况。

邓群要求，要严格按标准上报有关材料和信息，各部门要加强配合、同向发力，对标交办问题、举一反三，坚决防止虚假整改和反弹回潮，确保报送的信息质量高、内容真实。要加强跟踪督导，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以扎实的整改成效切实解决好群众关心的环境问题，确保高质量完成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工作。

江华：高位推动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

3月22日，江华瑶族自治县召开县委常委会议，专题研究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工作。会议组织学习了《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规定》和《湖南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实施办法》，通报了历次环保督察及上级交办、反馈、指出的问题，并提出了下步工作要求。

吴军臣指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是推动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重要抓手，是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是推动落实生态环境保护责任的硬招实招，是加快职能和作风转变的锐利武器，必须不折不扣抓好突出环境问题整改工作。

吴军臣强调，生态环境保护红线是生态环境安全的底线，全

县各级各部门务必高度重视，以时不我待的紧迫感和“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抓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要加强学习，全力配合做好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要行动迅速，边督边改、立行立改。坚决杜绝虚假整改、表面整改、敷衍整改的现象发生。要压实责任，加强配合，确保整改成效。对历次环保督察及上级交办、反馈、指出的正在按时序推进的突出环境问题，要按照已经明确的责任清单，压实各责任部门责任，以抓铁有痕、踏石留印的硬措施抓好整改，坚决杜绝问题“反弹回潮”。

【部门动态】

市城管执法局：3月20日，市城管执法局召开党组会，专题研究省环保督察交办问题整改情况。会上，就交办市城管执法局的省级督察交办件情况及办理情况进行了梳理。局党组要求，一是行动要快，对涉及生态环境方面的问题要立即行动。二是措施要实，在查看现场的基础上，针对问题症结，精准施策，制定切实可行的措施进行整改。三是核实要严，对县市区已整改完成的，到现场核实一定要严格。四是指导要勤，对信访交办件要精心指导、强化领导、严督实导，以导带督，推动信访交办件加快解决。

市工信局：3月22日上午，市工信局党组书记彭峰带队前往蓝山县督导省环保督察交办问题整改工作。

【县区动态】

零陵：3月21日，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召开2024年第3次集体学习，区委书记赵立平组织学习了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自然资源工作的重要论述。赵立平要求，要以省第四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督察永州为契机，严格落实配合环保督察工作方案要求，全面开展“未督先查”“未督先改”“边督边改”，解决一批历史遗留问题，加快建设天蓝地绿水净的生态宜居新城。

宁远：3月21日上午，县委书记胡勇刚主持召开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2024年第3次集体学习，会议集中收听收看了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着力巩固提升林草碳汇能力》为题的辅导报告；集体学习后，参会县委围绕学习内容开展了交流研讨。会议指出，全县各级各部门要牢固树立抓生态就是抓发展的意识，严格落实好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终身问责”和“三管三必须”的要求，扛牢压实县级领导包保责任、行业部门监管责任、乡镇街道属地责任、企业主体责任，推动形成部门联动、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

新田：3月21日下午，接群众信访举报件后，双包案领导副县长谭能为一行5人，深入和祥润新材料有限公司，现场督办信访问题。谭能为一行通过现场察看、听取汇报、查阅资料等方式，对群众反映的问题进行核查，指出企业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整改意见。随后，一行人走访了信访人居住地，深入分析其位置、

风向等因素。谭能为要求，企业要严格落实环保主体责任，常态化加强噪声污染防治，进一步做好消音降噪工作；要做到有机废气达标排放，打造“无异味”园区。社区和园区工作人员要做好信访群众解释工作，以实际行动为群众排忧解难。

蓝山：3月21日下午，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张国材带队前往省环保督察前期暗访交办问题点督导整改工作情况。张国材一行先后到铭祥鑫铸造厂、燕洋采石场、均德采石场，实地查看了整改情况。听取相关负责人的情况汇报，对存在的困难和问题，认真分析研究，逐项交办明责，明确整改期限，并就相关工作提出了明确的要求。

3月21日至22日，县委常委、副县长黄正军带队到太平圩镇大洞村实地调研铸造企业整改工作。黄正军就如何落实中央省市要求、抓好环保督察问题整改作出了安排部署。

江永：3月21日晚，江永县副县长陈继康召开督办省环保督察信访交办件现场会议，相关部门负责人参与会议。陈继康指出，要对交办的群众信访举报问题严细核查，相关责任单位要第一时间到现场核查情况、处理问题、督促整改。按要求进行信息公开，主动接受社会监督，确保高效率、高质量、高标准完成查处整改任务。

第二轮第三批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 交办情况

一、整体情况

省第四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于3月13日进驻我市，截至目前，我市共收到：**前期暗访问题** 76个，已完成办理35个，完成率46.05%；**转办单问题** 7个，办结1件，完成率14.29%；**信访件** 74件，办结21件，完成率28.38%。

二、详细情况

（一）暗访交办

目前，暗访问题三批次共76个问题，已完成35个，完成率46.05%。第一批督察前期暗访问题28个，已完成办理14个。第二批督察前期暗访问题27个，已完成办理11个。第三批督察前期暗访问题21个，已完成办理10个。其中新田2个，已全部完成，完成率100%；经开区2个，已全部完成，完成率100%；江华5个，完成4个，完成率80%；零陵13个，已完成8个，完成率61.5%；双牌5个，完成3个，完成率60%；东安8个，完成4个，完成率50%；宁远8个，完成4个，完成率50%；祁阳6个，完成3个，完成率50%；道县8个，完成2个，完成率25%；冷水滩12个，已完成2个（经核查，2个未完成），完成率17%；蓝山7个，完成1个，完成率14%。

（二）转办单

共7件，已上报办结1件。祁阳3件转办单问题：“祁阳市白沙社区垃圾大面积露天无序堆放”问题已上报办结；“祁阳市浯溪公园周边社区污水直排”问题和“祁阳市建湘村易鑫沙场”

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正在办理中。蓝山 1 件转办单问题：“铸造企业突出生态环境风险隐患问题”正在办理中。其余 3 件（冷水滩 1 件、东安 1 件、宁远 1 件）非环保问题由市信访局统筹分办处理。

（三）信访件

当日情况:

3 月 22 日，省督察组向我市转办第九批信访件 7 件，来电 6 件，来信 1 件，重复件 1 件。

按交办县市区和市直直接办理单位分类：祁阳 3 件，道县 2 件，江华 1 件（重复件），江永 1 件。

按交办市直单位分类（重点件双交办至市直单位，同一件可能涉及多家市直单位，已确定牵头单位）：市城管局 2 件，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1 件，市工信局 1 件，市林业局 1 件，市农业农村局 1 件，市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 1 件。

按行业类别分：工业企业 2 件，生活污水与垃圾件 2 件，畜禽养殖 1 件，其他 2 件。

按污染类型分（同一件存在涉及多种污染类型）：涉及水污染 4 件，土壤污染 2 件，生态 2 件，大气污染 1 件，噪音污染 1 件。

累计情况:

截至3月22日，省督察组向我市转办九批累计74件投诉举报件，其中来电69件、来信5件，重点件11件，重复件12件（已合并交办），办结21件，完成率28.38%。

按交办县市区和直接办理市直单位分类：冷水滩13件，零陵12件（重点件1件），祁阳11件（重点件1件），道县6件（重点件2件），东安6件（重点件2件），新田6件（重点件1件），江华5件（重点件2件），宁远5件，江永3件（重点件1件），蓝山2件（重点件1件），经开区2件，双牌1件，市城市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1件，市经济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1件。

按交办市直单位分类（重点件双交办至市直单位，同一件可能涉及多家市直单位，已确定牵头单位）：市城管执法局20件，市农业农村局16件，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10件，市生态环境局9件，市工信局4件，市林业局4件，市住建局3件，市水利局1件，市交通运输局1件，市乡村振兴局1件，市应急管理局1件，市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1件，市城发集团2件，市经投集团1件。其中重点件：市农业农村局4件，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3件，市工信局2件，市水利局1件，市林业局1件。

按行业类别分：工业企业17件，生活污水与垃圾17件，畜禽养殖16件，餐饮油烟5件，采石采矿采砂5件，其他14件。

按污染类型分（同一件存在涉及多种污染类型）：涉及大气污染 33 件，水污染 33 件，生态 14 件，土壤污染 13 件，噪音污染 12 件，辐射类 1 件，其他污染 5 件。

报：湖南省第四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

洪武书记、爱林市长、市协调联络组各副组长

送：永州市配合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协调联络组各副总协调人、成员及各专项组组长，各县市区党委书记、县市区长，各管理区、永州经开区党工委书记、主任
